

星期五的福音：愛要求付出一切

四旬期第三週星期五的彌撒福音及釋義。

福音（谷12:28-34）

那時候，有一個經師上前來，問耶穌說：「一切誡命中，哪一條是第一條呢？」耶穌回答說：「第一條是：『以色列！你要聽！上主我們的天主是唯一的天主。你應當全心、全靈、全力愛上主，你的天主。』第二條是：『你應當愛近人如你自己。』再沒有別的誡命比這兩條更大的了。」那經師對耶穌說：「不錯，師傅說的

實在對：祂是唯一的，除祂以外，再沒有別的：應以全心、全意、全力愛祂，並愛近人如自己，遠超過一切全燔祭和犧牲。」耶穌見他回答的明智，便對他說：「你離天主的國不遠了。」從此，沒有人敢再問祂。

釋義

「沒有人敢再問祂。」當有個經師詢問耶穌，哪一條誡命是首要的、必需的、給每一個人的生命賦予意義之後，今天彌撒的福音就以這句說話作結。

基督沒有用什麼論述或理由來回答他。祂將這條誡命呈現為生命，一種生活的方式。愛天主、愛人意味著與天主、與他人互動，禮讓他們，好使天主和他人能夠成為我們自己的生命的基礎。正因這樣，那些正在聆聽的

人保持沉默，或許是因為他們不敢踏出這一步。

找到一個會談論天主之愛的人是一回事，找到一個天主之愛化身成為人，又要把我們提升到祂的水平，達到祂無條件獻出自我的愛的水平的人，則是另一回事。愛要求人付出一切：全心、全靈、全意、全力。耶穌，天主之愛的化身成為人，完全地獻出自己，毫無保留地去愛。祂就是這條誠命的化身。

在聖體聖事中，我們領受祂，好能像祂一樣，全心全意地，沒有限制，沒有保留地去愛。

Luis Cruz

Xing-Qi-Wu-De-Fu-Yin-Ai-Yao-Qiu-Fu-
Chu-Yi-Qie/ (2026年3月9日)